银河工委〔2020〕19号

中共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银河办事处

工作委员会关于调整银河办事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部门、各行政村：

根据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关于做好扫黑除恶相关问题整改的通知》文件要求，为切实加强对我办事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的领导，经办事处党工委研究决定，对银河办事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领导小组进行调整，调整后人员名单如下：

组 长：张军文 党工委书记

王 兴 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副主任

（主持行政工作）

常务副组长：范国峰 党工委副书记

副 组 长：李 震 党工委副书记

安 平 纪工委书记

刘德礼 办事处副主任

董 方 办事处副主任

李林中 办事处副主任

刘小品 综治办副主任

李晓港 正科级干部

栗 祥 副科级干部

高 军 副科级干部

李建华 副科级干部

谢东霞 副科级干部

张 倩 副科级干部

崔郑波 副主任科员

李丙祥 南管区区长

安绍俊 中管区区长

李向信 北管区区长

苏宪伟 银河派出所所长

鲍云峰 新港派出所所长

成 员：各部门负责人、各行政村支部书记、村主任、银河巡防中队队员、银河派出所干警、新港派出所干警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综治维稳办公室，范国峰同志任办公室主任，崔郑波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协调办事处辖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进行统一部署和督促检查，承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整理、报送信息材料。

中共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

银河办事处工作委员会

2020年8月13日

*（此页无正文）*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银河办事处党政办公室 2020年8月13日印发

（共印60份）